

西万镇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西万镇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关注关切，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持续完善公开制度规范，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切实增强了人民群众知晓度、满意度。现将我镇信息公开工作总结如下：

一主动公开情况。依托市政府网站、“西万在线”微信公众号、电子滚动显示屏、宣传公开栏等平台，采用文字、图解、视频等形式，依法依规向社会公开各类政府信息，推进政府信息公开与建设服务型法治政府紧密结合，有效保障了公民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今年以来，通过市政府网站公开各类信息 107 条。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2024 年收到申请公开 1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按照“先审查，后公开”、“一事一审”原则及相关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严格遵照公开审查程序，做到凡对外公开的信息，都经过经办人确认、负责人复核、分管领导审批再公开，确保政府信息规范管理。

四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明确专人负责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发布乡镇最新动态。同时，利用“西万在线”微信公众号积极转发解读相关政策法规，让更多群众学法懂法用法。

五监督保障情况。定期对公开内容、审批流程、时效性等进行自查自纠，发现问题及时整改，持续改善信息公开工作质效。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2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0	0	0	1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1	0	0	0	1	0	0	0	0	0	1	0	0	0	1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我镇扎实、规范、有序推动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主动公开意识有待提升；二是联系沟通有待加强；三是信息公开质量有待提升等。

一是加大公开力度。发挥好政务公开平台作用，多从群众角度，用群众语言宣传解读政策。紧紧围绕重点工作、民生热点等方面动态更新，争取更加贴近社会关切。

二是加强密切沟通。定期开展沟通对接，梳理当前工作信息，强化工作责任，深化公开内容，丰富公开形式，提高政务公开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三是提升业务能力。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文件的学习和业务培训，提高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提升其业务水平和服务能力，更好落实开展政务公开各项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西万镇未收取信息处理费。